

所得類別與稅率簡表

所得類別	所得格式	所得稅率	
		居住者	非居住者
薪資所得： 兼職所得及非每月給 付薪資	50	起扣點：每次給付額≥84,501元扣5%	個人全月薪資給付總額在行政院核定每月基本工資1.5倍以下者，按給付額扣取：6% 【備註】
			個人全月薪資給付總額在行政院核定每月基本工資1.5倍以上者，按給付額扣取：18% 【備註】
執行業務報酬所得	9A	起扣點：每次給付額>20,000元扣10%	20%
執行業務報酬所得： 稿費、版稅、樂譜、 作曲、漫畫、編劇及 演講鐘點費收入	9B	起扣點：每次給付額>20,000元扣10%	1.每次給付額≤5,000元者免扣繳
			2.每次給付額超過新台幣5,000元者扣取20%
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 之獎金或給與	91	起扣點：每次給付額>20,000元扣10%	20%
租賃所得	51	起扣點：每次給付額>20,000元扣10%	20%
權利金	53	起扣點：每次給付額>20,000元扣10%	20%
其他所得	92	免扣繳	20%
政府補助款	95	免扣繳	

【備註】

- 1、若各單位於給付所得時無法確定給付個人當月份於本校之**全月薪資給付總額**是否超過行政院核定每月基本工資1.5倍者，建議依給付額扣繳18%，以避免發生稅款補繳及罰鍰。
- 2、行政院核定自106年1月1日起，每月基本工資調整為21,009元。每月基本工資1.5倍為21,009元×1.5=31,513.5元。
行政院核定自107年1月1日起，每月基本工資調整為22,000元。每月基本工資1.5倍為22,000元×1.5=33,000元。
行政院核定自108年1月1日起，每月基本工資調整為23,100元。每月基本工資1.5倍為23,100元×1.5=34,650元。
行政院核定自109年1月1日起，每月基本工資調整為23,800元。每月基本工資1.5倍為23,800元×1.5=35,700元。